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09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徐志强、余雁、颜燕丽、吴炜、XingLiu 刘星、舒小武；
监事：张树雅、李琳、王海明；高级管理人员：徐志强、余雁、吴炜、颜燕丽（兼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郭薇薇

(七) 会议地点：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基于战略考虑，拟将董事会成员由 6 名增加至 7 名。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〇二条中关于董事会由几名董事组成的条款，前后对比如下：

修改前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后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2.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基于战略考虑，拟将董事会成员由 6 名增加

至 7 名。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章第四条中关于董事会由几名董事组成的条款，前后对比如下：

修改前

第四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后

第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不变。

3.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由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6 年 9 月 4 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任期自 2016 年 9 月 9 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拟提名如下人员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1、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徐志强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2、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余雁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3、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颜燕丽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4、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吴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5、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XingLiu 刘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6、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舒小武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7、同意选举王海明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4.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由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拟提名如下人选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1、同意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张树雅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2、同意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李琳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⑤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6年09月08日9:30-17:3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元岗横路37号天河慧通产业广场B4栋3楼
4307室

电话：020-38838993

传真：020-38838883

联系人：颜燕丽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5日